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柯佩吟

電話：(03)3322101#7452

電子信箱：10034601@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200323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 (376735100E\_1120032365\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20032365\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2年環境教育人員30小時核心  
課程研習班及展延班」，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2年4月7日清環文字第1129002660號函  
辦理。
- 二、擬於112年5月20日至6月3日開設112年環境教育人員30小時  
核心課程研習班及展延班，如遇特殊狀況調課將會提前通  
知。
- 三、課程內容：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所需之核心課程與展延認證  
所需之課程，詳如附件招生簡章。
- 四、(一)擬以「學歷」或「經歷」等方式參訓者，詳如附件研  
習班招生簡章。(二)展延時數認證者，詳如附件展延班招  
生簡章。
- 五、網路報名：(一)研習班：<https://forms.gle/zNqvBQw17vJSUWNt7>。(二)展延班：<https://forms.gle/PFaEQJo2peawah899>。



- 六、本課程協助學員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並協助登記環境教育時數，敬請把握。
- 七、該校環境教育中心將極力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補助，惟學員必須依相關辦法方可獲得補助。
- 八、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黃書偉先生，電話：03-5715131#72830。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



裝



訂



線